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8月9日发出，并于2024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衡先梅女士召集，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泰国全资孙公司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以泰国全资孙公司隆扬电子（泰国）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计划投资总额2亿元人民币，其中（1）拟使用8000万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泰国电磁屏蔽及其他相关材料生产基地项目；（2）拟使用不超过1.2亿人民币自有资金投资建设泰国复合铜箔生产基地项目。具体审议如下：

1.1.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泰国电磁屏蔽及其他相关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将已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实施新增募投项目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将已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实施新增募投项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2.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泰国复合铜箔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本次海外生产基地的建设与实施，有助于公司利用泰国良好产业基础和区域优势，更好地为海外客户提供产品服务，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经济效益。通过本

次投资，有利于公司更加灵活地应对宏观环境，以及国际贸易格局等潜在变化对公司可能的不利影响，也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积极作用，进而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保障投资者利益。

公司将合理把握投资节奏、统筹规划投资金额，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延期造成对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影响，并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建设内容、投资总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监事会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17日